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6日以短信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9年8月16日在广州运营中心以视频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毛志洪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；

监事会对半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日